

財團法人金車文教基金會 函

地址：100台北市中正區羅斯福路三段230號

承辦人：曾清芸

電話：02-2100-1110#201

Email：kingcarjoyce@gmail.com

受文者：國立北門高級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4年1月6日

發文字號：金文基字第0000114001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

主旨：函請 貴校協助發佈本會114年「讓生命發光」生命教育講座訊息，敬請 惠允同意為荷。

說明：

一、本會於96年起開始辦理「讓生命發光」生命教育講座，至今實體場次超過800場。今年我們持續邀請范晉嘉先生，透過分享生命故事及與互動體驗，認識身心障礙人士不便，學習如何協助身障朋友，並勇於面對生命的挑戰。

二、講座活動期間：114年3月-6月、9月-12月

(一)實體講座：上午9:00至下午4:00，時段內時間任選，建議長度約40-50分鐘，實體30場（限北北基、桃園、宜蘭地區）。

(二)影片播放：120場(地區不限)，影片長度約36分鐘，影片部份版權屬大愛電視臺，僅提供校園使用，勿上傳公開播放。請學校填寫申請表單後，本會將提供影片連結及學習單，以及獎勵品30份作為學習單心得擇優用。

三、講師講題：讓生命發光—愛泳不止息/講師：范晉嘉



(一)活動對象：國小、國中、高中學校，本會免費提供相關費用及有獎徵答獎品。

(二)申請時間：114年1月16日中午12點起開放報名，本會官網報名，以申請順序優先排定。

(三)公布時間：114年2月10日起於本會官網公布。

(四)報名網址：請至本會官網 <https://kingcar.org.tw/> 我要報名/愛泳不止息講座申請

四、本活動聯絡人：曾清芸，電話：02-21001110分機201，傳真：02-21001185，E-mail：kingcarjoyce@gmail.com

正本：臺北-高中職學校、新北-高中職學校、桃園-高中職學校、臺中-高中職學校、臺南-高中職學校、高雄-高中職學校、宜蘭-高中職學校、新竹-高中職學校、苗栗-高中職學校、彰化-高中職學校、南投-高中職學校、雲林-高中職學校、嘉義-高中職學校、屏東-高中職學校、台東-高中職學校、花蓮-高中職學校、外島-高中職學校、基隆-高中職學校

副本：

